证券代码：002083　　证券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定2024-003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孚日股份	股票代码	0020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仕强	孙晓伟	
办公地址	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1号证券部	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1号证券部	
电话	0536-2308043	0536-2308043	
电子信箱	furigufen@126.com	furigufen@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68,337,962.80	2,615,847,023.04	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1,532,844.55	126,476,701.68	7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6,330,248.79	123,519,235.32	7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0,031,056.55	218,138,426.46	-31.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00	0.1500	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00	0.1400	7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8%	3.27%	2.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880,581,301.28	8,196,444,864.55	-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74,748,156.84	3,894,281,810.73	2.0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9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密华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77%	170,000,000	0	质押	85,000,000
					冻结	561,476,172
孙日贵	境内自然人	7.71%	60,221,217	0	质押	30,100,000
高密安信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3%	31,500,000	0		
孙小惠	境内自然人	3.84%	30,000,055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12,500,000	0		
刘世辉	境内自然人	1.32%	10,341,900	0		
单秋娟	境内自然人	1.23%	9,626,700	0		
王聚章	境内自然人	0.93%	7,237,826	0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地风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6,800,000	0		
青岛泽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泽盈海天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6,297,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密安信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地风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关系，单秋娟为高密安信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孙日贵与孙小惠为父女关系，刘世辉与单秋娟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有无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安信投资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150万股，孙小惠通过中泰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550.0055万股，刘世辉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895.44万股，青岛泽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泽盈开源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29.79万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孚日转债	128087	2019年12月17日	2025年12月17日	64,426.89	1.8%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9.28%	52.1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1.23	8.4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国华
二〇二四年八月七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40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9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4年8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国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二、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确定本公司（母公司）2024年半年度净利润203,905,882.79元，确定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961,484,294.14元。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拟以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按露至分配实施期间，公司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请见《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除修订的条款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股东会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分红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董事会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下午2:30在公司多功能厅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041）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十七、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42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8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管金连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监事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监事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确定本公司（母公司）2024年半年度净利润203,905,882.79元，确定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961,484,294.14元。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拟以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按露至分配实施期间，公司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请见《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除修订的条款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股东会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分红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监事会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下午2:30在公司多功能厅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041）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十七、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41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26日上午9:15—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21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高密孚日街1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

2、相关提案内容请参阅公司于2024年8月8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0）。

3、特别提示：

提案3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2024年8月23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24年8月2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3、登记地点：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1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261500）

4、联系人：孙晓伟、王大伟

电话：0536-2308043　　传真：0536-5828777

地址：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1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261500）

5、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附件一：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083

2. 投票简称：孚日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8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2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8月26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股东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公告编号：2024-035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公司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转让完毕，尚未转让的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问询，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富康先生回复其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存在实施减持部分股份计划的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除此以外，其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回复其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或所持公司股份尚在限售期内。

● 相关风险提示：

1、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提请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股份全部或部分未转让股份予以注销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4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

（二）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4年7月24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叶逢光先生、张秀杰女士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上述提议时间、程序和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8/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4/7/24，由实际控制人叶逢光先生、张秀杰女士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50.0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100.00万股-200.00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7350%-1.4699%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6707861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并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的情况下，公司实际控制人叶逢光先生、张秀杰女士向公司提议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或根据规则要求结合公司运营情况进行合理安排，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

2、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回购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股份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拟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公司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转让完毕，尚未转让的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2、拟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36,060,816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和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50.00元/股进行测算，本次拟回购数量约为1,000,000股至2,000,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350%至1.4699%。

3、回购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未实施完毕的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	1,000,000-2,000,000	0.7350-1.4699	5,000-10,000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公司确定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50.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36,060,816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和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50.00元/股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7,647,516	49.72	68,647,516	50.45	69,647,516	51.1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8,413,300	50.28	67,413,300	49.55	66,413,300	48.81
股份总数	136,060,816	100.00	136,060,816	100.00	136,060,816	100.00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对公司日常经营影响较小。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06,565.5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84,200.85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10,000万元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4.84%、5.43%。

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偿债能力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0.83%，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经营业绩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公司董事、监事、高